

2019 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
--2019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

法律意见书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项目



黑龙江龙电律师事务所
HEILONGJIANG LONGDIAN LAW FIRM

二〇一九年八月

说 明

黑龙江龙电律师事务所（下文简称“本所”）接受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的委托，担任 2019 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项目发行债券前期准备工作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正）、《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 号）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目 录

第一部分 引言.....	1
一、释义	1
二、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2
三、声明.....	13
第二部分 正文.....	14
一、项目主体.....	14
二、项目基本情况.....	28
三、项目调查情况.....	28
四、中介服务机构.....	38
第三部分 结论.....	40

2019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
--2019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法律意见书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项目

龙电意（专项债）字[2019]第25号

第一部分 引言

一、释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内，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代指以下含义：

本法律意见书	指	《2019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法律意见书-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项目》
本所	指	黑龙江龙电律师事务所
本所律师	指	张维帅律师、苏培月律师
本项目	指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
本期债券	指	2019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项目专项债券
可研报告	指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实施方案	指	《2019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实施方案》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一）法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2.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

（二）事实依据

1. 项目主体资质部分

- （1）黑龙江省教育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000001697655A）及编办文件；
- （2）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000001697399R）及编办文件；
- （3）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2300007819383593）；
- （4）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127584306Q）；
- （5）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证书编号：D123017612、D223013839）；
- （6）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5582928907）；
- （7）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

本) (证书编号: D123017750、D223004101、D323010696);

(8) 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127170461H);

(9) 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
证书》(副本) (证书编号: D123042156、D223004387);

(10) 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北大荒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3000731265213U);

(11) 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北大荒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证书编号: D223043251);

(12) 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 91230100127040835C);

(13) 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
本) (证书编号: D123018068、D223004337、D323010880);

(14) 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752387287M);

(15) 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
书》(副本) (证书编号: D123018210、D223003609、D323213426);

(16) 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 91230100127041563F);

(17) 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
本) (证书编号: D123018106、D223004329、D323010452);

(18) 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4606108964P)；

(19) 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证书编号：D123017742、D223004345)；

(20)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07444395341 (18-4))；

(21)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证书编号：D123018198)；

(22)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现更名为黑龙江省建筑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126960816X)；

(23)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现更名为黑龙江省建筑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证书编号：D123018076)。

2. 审批文件部分

(1)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第十八次)；

(2)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3)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黑发改社会[2010]1711号)；

(4)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补充报告的批复》(黑发改社会[2011]316号)。

3. 涉及环境评价、土地、施工相关手续部分

(1)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黑环审[2011]34号);

(2) 哈尔滨市城乡规划局经开区分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哈规城(开发)选字第[2011]24号);

(3) 哈尔滨市城乡规划局经开区分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哈规城(开发)地字第[2011]31号);

(4) 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准书》哈政土(经开)拨供字[2011]2号;

(5) 哈尔滨市城乡规划局经开区分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哈规城(开发)建字第[2011]12号)。

4. 招标、投标、中标、施工合同、监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部分

(1)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工程编号:SG0115G11002);

(2)《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一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3)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一标段《中标通知书》;

(4)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一标段《备案意见》(编号:SG0115G11002);

(5)《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教学综合楼工程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20）；

（6）《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二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7）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二标段《中标通知书》；

（8）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二标段《备案意见》（编号：SG0115G11002）；

（9）《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图书馆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5）；

（10）《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三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11）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三标段《中标通知书》；

（12）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三标段《备案意见》（编号：SG0115G11002）；

（13）《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三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3）；

（14）《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四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15）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四标段《中标通知书》；

（16）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四标段《备案意见》

(编号: SG0115G11002);

(17)《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四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 HJK11-009);

(18)《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五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19)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五标段《中标通知书》;

(20)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五标段《备案意见》(编号: SG0115G11002);

(21)《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 3#学生公寓、留学生公寓及培训中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 HJK11-008);

(22)《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六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23)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六标段《中标通知书》;

(24)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六标段《备案意见》(编号: SG0115G11002);

(25)《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六标段(2#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6)《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七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27)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七标段《中标通知

书》;

(28)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七标段《备案意见》

(编号: SG0115G11002);

(29)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 1#学生宿舍件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 HJK11-014);

(30)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八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31)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八标段《中标通知书》;

(32)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八标段《备案意见》(编号: SG0115G11002);

(33)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 HJK11-016);

(34)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九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35)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九标段《中标通知书》;

(36)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九标段《备案意见》(编号: SG0115G11002);

(37)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体育场、动物医学楼(九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 HJK11-012);

(38)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十标段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39)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十标段《中标通知书》;

(40)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十标段《备案意见》(编号: SG0115G11002);

(41)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十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 HJK11-011);

(42) 黑龙江省立新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合同编号: HJK11-016);

(43) 哈尔滨飞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合同编号: HJK11-013);

(44)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45)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46)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0);

(4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1);

(48)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2);

(4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3);

(50)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4);

(5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5);

(5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6);

(5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50);

(54)《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7)。

5. 造价结算审核报告部分

(1)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一教学综合楼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3]0156-1号);

(2)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一图书馆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0156-3号);

(3)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一食堂、附属用房、锅炉房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0156-2号);

(4)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学生宿舍三、留学生宿舍及少数民族双语教师教育中心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4]第021号);

(5)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留学生公寓及培训中心装修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156-4-1号);

(6)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食堂、大厅、开水间装修及蒸汽间工艺等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156-4-2号);

(7) 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外网碰头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156-4-3号);

(8)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学生宿舍二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3]第022号);

(9)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学生宿舍一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3]第095号);

(10)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食品实训中心、动力中心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4]第014号);

(11)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消防水池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5]第215号);

(12)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变电所(亭)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5]第216号);

(13)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动物科学教学楼、体育场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3]第094号);

(14) 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关于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管网、道路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4]第 022 号)。

6.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教育专项债券项目情况》

7. 《2019 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实施方案》

8. 本期债券中介机构资质部分

(1)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营业执照（副本）及执业证书；

(2) 黑龙江龙电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3)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变核字第 01200407260808 号)、中国人民银行文件《关于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等机构从事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业务资格的通知》(银发[1997]547 号)、《评级结果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使用的评级机构名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从事证券市场咨询评级业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25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增加认可企业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的通知》(保监发[2003]133 号)、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评级机构信用评级能力认可报告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认可 7 家信用评级机构能力备案的公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6 年度会员会费缴纳通知》、《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

三、声明

1. 本所及本所律师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2. 本所及本所律师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准备工作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及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本法律意见书依赖于出具日前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等部门已向本所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全部文件资料，该等文件资料构成本法律意见书的基础。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及其他有关部门、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作判断。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保证向本所提供的以上文件资料及说明真实、完整、有效。

4. 本所律师仅就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有关财务、审计、信用评级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引述的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及相关文件中的数据、意见及结论，并不表明本所对该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5. 本法律意见书仅作为本项目申请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期债券拟发行上报的法律文件之一，随同其他材料一同报送，并愿意将其作为公开披露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二部分 正文

一、项目主体

(一) 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为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

根据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副本）及本所律师在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查询平台所查信息，将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2300007819383593
宗旨和业务范围	承担专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工作	法定代表人	都永浩
经费来源	财政部分补助	开办资金	36583 万元
举办单位	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黑龙江省民族宗教局）		
住所	哈尔滨市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哈南十五路 1 号		
登记管理机关	黑龙江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本所律师认为：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是依法成立的事业单位，系本项目的实施机构。

(二) 主管部门

本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为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1. 黑龙江省教育厅

根据黑龙江省教育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及本所律师在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查询平台所查信息，将黑龙江省教育厅具体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机构名称	黑龙江省教育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30000001697655A
机构性质	机关	负责人	赵国刚
机构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5号		
赋码机关	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 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根据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及本所律师在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查询平台所查信息，将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具体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机构名称	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30000001697399R
机构性质	机关	负责人	刘明
机构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229号		
赋码机关	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本所律师认为：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系本期债券对应的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的主管部门，具备相应职责。

(三) 施工单位

根据《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工程编号：SG0115G11002）：2011年2月28日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作为招标人发布《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招标公告》（招标编号SG0115G11002），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该招标公告载明：“本工程共划分为10个标段，投标人可兼投1-3个标段，但只能中标1

各标段。”

1. 本项目第一标段的施工单位为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一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哈尔滨长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0127584306Q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时宝辉
注册资本	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0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先锋路318号			
经营范围	按资质证书核定的资质等级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4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7612		D223013839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6年01月05日	2015年12月24日
	有效期	2021年01月05日	2020年12月24日

2. 本项目第二标段的施工单位为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二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哈尔滨五建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230100558292890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顺铎
注册资本	叁亿圆整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0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哈尔滨市道里区安达街8号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8年07月16日

登记状态	存续
------	----

建 筑 资 质	证书编号	D123017750	D223004101	D323010696
	资质类别 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 总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 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 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 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 承包一级,钢结构工程 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 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 业承包二级,特级工程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 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 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 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 包一级,钢结构工程专 业承包二级,消防设 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 承包二级,特级工程专 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 工总承包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 国住房和城乡 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 城乡建设厅	哈尔滨市城乡建 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16年6月23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有效期	2021年1月5日	2020年11月26日	2020年12月15日

3. 本项目第三标段的施工单位为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三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127170461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倪战滨
注册资本	伍仟捌佰贰拾壹万圆整		成立日期	1991年08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昌街116号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业;水暖、锅炉、电器工程、电梯安装,加工木构件、砼构件,仓储(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6年10月21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42156	D223004387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6年2月4日	2017年7月3日
	有效期	2021年2月4日	2020年11月27日

4. 本项目第四标段的施工单位为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四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 (2015年5月4日名称变更为“北大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3000731265213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翟永胜
注册资本	叁亿圆整	成立日期	2001年09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富水路93号		

经营范围	建筑业、水利与内河港口建筑施工；市政道路工程建筑施工；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有房屋租赁服务；物业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建材经销。		
登记机关	黑龙江省垦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9年02月14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8156	D223043251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6年1月5日	2016年6月2日
	有效期	2021年1月5日	2021年6月2日

5. 本项目第五标段的施工单位为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五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0127040835C
类型	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	刘亚军
注册资本	伍仟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1992年06月2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哈尔滨市道里区新阳路453号		
经营范围	可承包各种通用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项目的建筑施工，承担消防，照明，通讯，供暖等安装工程；锅炉安装，电气安装（分支机构），一般通风		

	制冷设备安装，室内装修；铝合金，塑钢门窗的制造，销售安装；经销建筑材料（不含易燃物品）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4年08月29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8068；	D223004337；	D323010880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哈尔滨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16年7月26日；	2016年10月26日；	2016年8月10日
	有效期	2021年1月5日；	2020年11月26日	2020年12月16日

6. 本项目第六标段的施工单位为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六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752387287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石新波
注册资本	壹亿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27日
股东信息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头道街13号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特种工程（结构补强）施工、给排水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设计及施工、热网工程施工、房屋修缮；装卸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批发兼零售：钢材、木材、建筑材料、机械设备。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7年10月31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8210	D223003609	D323213426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哈尔滨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17年11月03日	2018年10月11日	2017年11月15日
	有效期	2021年01月05日	2020年11月26日	2022年10月31日

7. 本项目第七标段的施工单位为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七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0127041563F
-----------	--------------	-----------------	--------------------

类型	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	王敬文	
注册资本	伍仟零壹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87年01月15日	
股东信息	哈尔滨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未公开	
	哈尔滨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未公开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68号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贰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设备租赁；室内外装修。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5年04月20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8106	D223004329	D323010452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哈尔滨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16年01月05日	2015年11月26日	2015年12月24日
	有效期	2021年01月05日	2020年11月26日	2020年12月24日

8. 本项目第八标段的施工单位为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八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4606108964P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孙玉斌
注册资本	壹亿圆整		成立日期	1998年03月10日
股东信息	郭振 持股比例: 70% 孙丽华 持股比例: 20% 孙玉斌 持股比例: 10%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哈尔滨市道外区民主镇后五凤楼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道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7年05月17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7742		D223004345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6年07月21日		2017年06月27日
	有效期	2021年01月05日		2020年11月26日

9. 本项目第九标段的施工单位为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九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107444395341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陆要武
注册资本	壹拾伍亿圆整		成立日期	2002年1月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动力区大庆路28号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供热。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7年06月19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8198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17年7月25日		
	有效期	2021年1月5日		

10. 本项目第十标段的施工单位为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

根据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营业执照》(副本)、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副本)以及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查信息,将本项目第十标段施工单位的情况在下列表格中予以说明:

名称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 (现更名为黑龙江省建筑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0126960816X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晓山
注册资本	壹拾亿圆整		成立日期	1989年03月17日
股东信息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动源街23号			
经营范围	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按资质证书核定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 架线工程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供热服务;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贸易代理;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维修、维护; 游泳设施安装。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08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建筑资质	证书编号	D123018076	D223003503	D323207324
	资质类别及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特种设备的起重吊装)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哈尔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19日	2019年04月01日	2020年11月25日
	有效期	2021年01月05日	2019年04月11日	2020年11月25日

本所律师认为，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签订合同，系本项目施工单位。

二、项目基本情况

可研报告及批复、实施方案显示，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
项目坐落	哈尔滨市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哈南十五路1号，具体为平房区张家店村以南，即东起新礼路，西至秀水路，北起江南中环路，南至平和街。
项目总投资	44096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

注：依据实施方案，本表中项目总投资包含总建设投资、建设期利息、债券发行费。

三、项目调查情况

（一）审批情况

2010年9月24日，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黑龙

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黑发改社会[2010]1711号），同意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

2010年11月4日，《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第十八次）指出，民族学院因配合征仪路打通工程和三环路建设而搬迁，遇到了自身难以解决的困难，理应得到各方面的支持，各级政府必须采取超常规的手段和措施对民族学院的建设给予大力支持。

2011年3月21日，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补充报告的批复》（黑发改社会[2011]316号），同意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和投资估算。项目总建筑面积调整为111419平方米，调增7152平方米。

本所律师认为，《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批，符合发行专项债券的基本条件。

（二）实施情况

1.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用地等手续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作出《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黑环审[2011]34号），同意民族学院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程内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1年4月1日，取得《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哈规城（开发）选字第[2011]24号），建设项目拟选位置：开发区江南中环路以南城九路东南侧局部地段，拟用地面积303818.5平方米，拟建设规模

200520.21 平方米;

2011年4月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哈规城(开发)地字第[2011]31号),用地位置:开发区江南中环路 with 南城九路东南侧局部地段;用地性质:教育科研设计用地;用地面积:303818.5平方米;建设规模:200520.21平方米;

2011年4月6日,取得《建设用地批准书》哈政土(经开)拨供字[2011]2号,批准用地面积:303818.5平方米;土地用途:教育科研;土地取得方式:划拨;

2011年4月12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哈规城(开发)建字第[2011]12号),建设规模:111146.62平方米;

2. 招标; 投标、中标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

(1) 招标情况: 根据《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工程编号: SG0115G11002): 2011年2月28日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作为招标人发布《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招标公告》(招标编号 SG0115G11002), 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该招标公告载明: “本工程共划分为10个标段, 投标人可兼投1-3个标段, 但只能中标1各标段。”

(2) 投标、中标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情况:

<1>2011年3月30日, 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第一标段进行投标, 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 并签订《黑

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教学综合楼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备案编号：HJK11-020），成为该项目第一标段施工单位。

〈2〉2011年3月28日，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项目第二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图书馆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5），成为该项目第二标段施工单位。

〈3〉2011年3月11日，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项目第三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三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3），成为该项目第三标段施工单位。

〈4〉2011年3月31日，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第四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四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09），成为该项目第四标段施工单位。

〈5〉2011年3月31日，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针对本项目第五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3#学生公寓、留学生公寓及培训中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08），成为该项目第五标段施工单位。

〈6〉2011年4月1日，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第六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六标段（2#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成为该项目第六标段施工单位。

〈7〉2011年3月30日，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针对本项目第七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1#学生宿舍件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4)，成为该项目第七标段施工单位。

〈8〉2011年3月31日，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第八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6)，成为该项目第八标段施工单位。

〈9〉2011年3月29日，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针对本项目第九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2011年4月20日，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证明，由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撤销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公司法人地位，全部权利、义务、责任由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故该标段由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体育场、动物医学楼（九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2)，成为该项目第九标段施工单位。

〈10〉2011年3月30日，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针对本项目第十标段进行投标，4月15日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九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备案编号：HJK11-011)，成为该项目第十标段施工单位。

(3) 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的情况

2011年4月15日与黑龙江省立新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2011年4月20日与哈尔滨飞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2011年4月23日与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2011年4月25日与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4)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

2011年7月14日，分别取得：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HJK11-040），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教学综合楼），建设规模23319.01平方米，施工单位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HJK11-041），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图书馆）、建设规模12503.97平方米，施工单位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HJK11-042），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体育训练中心）、建设规模6963.52平方米，施工单位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HJK11-043），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用房等）、建设规模11861.68平方米，施工单位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HJK11-044），黑龙江民族职业学

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留学生宿舍）、建设规模 13290.60 平方米，施工单位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5），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学生宿舍二）、建设规模 10304.041 平方米，施工单位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6），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学生宿舍一）、建设规模 10304.04 平方米，施工单位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50），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食品工程实训中心）、建设规模 10231.34 平方米，施工单位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HJK11-047），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体育场）、建设规模 5432.50 平方米，施工单位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3. 竣工、接收、投入使用的情况：

根据《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教育专项债券项目情况》：“10 个标段目前均投入使用，但尚未完成竣工验收。”

4. 造价结算审核的情况：

（1）2013 年 5 月 10 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学生宿舍二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3]第 022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23520934.20 元；审定工程造价：

18209792.70 元；核减额：5311141.50 元，该工程核减率：2.26%

(2) 2013 年 12 月 24 日，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一教学综合楼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3]0156-1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61499331.96 元；审定工程造价：56929814.88 元；核减额：4569517.08 元，该工程核减率：7.04%

(3) 2013 年 12 月 25 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动物科学教学楼、体育场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3]第 094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35569625.35 元；审定工程造价：29865237.53 元；核减额：5704387.82 元，该工程核减率：1.60%

(4) 2013 年 12 月 27 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学生宿舍一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3]第 095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21012692.00 元；审定工程造价：18185472.10 元；核减额：2827219.90 元，该工程核减率：1.35%

(5) 2014 年 1 月 3 日，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一食堂、附属用房、锅炉房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0156-2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34618012.82 元；审定工程造价：28784185.89 元；核减额：5833826.93 元，该工程核减率：17%

(6) 2014 年 1 月 21 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食品实训中心、动力中心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4]第 014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34192799.27 元；审定工程造价：39508846.13 元；核减额：4683953.14 元，该工程核减率：1.37%

（7）2014 年 2 月 28 日，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一图书馆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0156-3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46590404.67 元；审定工程造价：35639806.36 元；核减额：10950598.31 元，该工程核减率：24%

（8）2014 年 3 月 10 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学生宿舍三、留学生宿舍及少数民族双语教师教育中心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4]第 021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38127621.22 元；审定工程造价：30105311.37 元；核减额：8022309.85 元，该工程核减率：21.04%

（9）2014 年 3 月 12 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管网、道路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4]第 022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50067308.69 元；审定工程造价：39021618.41 元；核减额：11045690.28 元，该工程核减率：2.21%

（10）2014 年 12 月 12 日，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外网碰头工程结算

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156-4-3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733072.87元;审定工程造价:
339837.22元;核减额:393235.65元,该工程核减率:54%

(11)2014年12月12日,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食堂、大厅、开水
间装修及蒸汽间工艺等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156-4-2
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1352617.80元;审定工程造价:
1235326.50元;核减额:117291.30元,该工程核减率:9%

(12)2014年12月12日,黑龙江京大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留学生公寓及培训
中心装修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龙京审字[2014]156-4-1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2925685.15元;审定工程造价:
2908057.73元;核减额:17627.42元,该工程核减率:1%

(13)2015年12月31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变电所(亭)工
程结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5]第216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377255.60元;审定工程造价:
323067.50元;核减额:54189.10元,该工程核减率:1.44%

(14)2015年12月31日,黑龙江中广信工程造价审计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消防水池工程结
算审核报告》(黑中广信工价字[2015]第215号)

审核结果：报审工程造价：1129452.23 元；审定工程造价：735554.92 元；核减额：393897.31 元，该工程核减率：3.49%

5. 本项目欠付工程款的情况：

依据《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教育专项债券项目情况》，目前该项目尚有工程款及监理费、工程咨询费待支付。

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对应的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已经实施，目前相关的工作仍在继续，尚有资金需求。

四、中介服务机构

（一）财务顾问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接受委托对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的营业执照，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是在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的非公司私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30103578093100P（1-1），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10 月 11 日，经营范围为：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黑龙江省财政厅批文）。

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持有黑龙江省财政厅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为 5000416、分所执业证书编号为 110101302303。

（二）法律顾问

本所接受委托作为其法律顾问针对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系经黑龙江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现持有黑龙江省司法厅 2017 年 4 月 20 日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1230000E682593289。

（三）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进行信用评级。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是在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0132206721U，成立日期为 1992 年 7 月 30 日，经营范围为：资信服务，企业资产委托管理，债券评估，为投资者提供投资咨询及信息服务，为发行者提供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变核字第 01200407260808 号）记载，上海新世纪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2 日变更名称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文件《关于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等机构从事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业务资格的通知》（银发[1997]547 号）等文

件，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具备债券信用评级资格。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为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提供专业服务并出具专项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级机构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

第三部分 结论

本所律师经审慎审查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及相关部门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综合上述内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发表意见如下：

1. 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系本项目的主管部门。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是依法成立的事业单位，系本项目实施机构。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正大建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农垦建工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黑龙江信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签订合同，系本项目施工单位。

2. 《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批，符合专项债券发行的基本条件。

3. 项目主体正在实施本期债券对应的项目，有资金需求，尚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实施。

4. 参与本次债券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级机构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具备为本次债券发行提供相关服务的主体资格。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五份，无副本。



本法律意见书经本所负责人、经办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日为 2019 年 8 月 22 日。

——本法律意见书正文结束，以下无正文——

【本页系《2019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黑龙江省
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法律意见书-黑龙江
民族职业学院项目》的签署页】

黑龙江龙电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张维帅



负责人：李亚



经办律师：苏培月



2019年8月22日

